

证券代码：837639

证券简称：ST 魔山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星座魔山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了星座魔山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委托，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 2020 年度利润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亚会审字（2021）第 01370012 号）以及《关于星座魔山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专项说明》（亚会专审字（2021）第 01370001 号）。

一、公司董事会针对所涉及无法表示意见事项出具了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1-014）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意见

1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无异议。

2、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，解决财务报表审计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星座魔山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

